

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月29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本次公司相关制度修订后，公司董事会将由九名董事组成（包括三名独立董事及一名职工代表董事）。

鉴于公司目前有一个职工代表董事席位空缺，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21年2月23日15:30在深圳市罗湖区笋岗梨园路8号HALO广场一期5层509-510单元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2021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本次职工代表大会由工会委员会副主席金立新先生主持，出席本次会议的职工代表共29人，会议符合有关规定的要求。

经与会职工代表审议，会议增补吴俊峰先生（简历见附件）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任期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一致。本次增补职工代表董事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要求。本次增补完成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吴俊峰先生自辞去第五届监事会主席职务至今，未买卖公司股票。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二十四日

附件：吴俊峰先生简历

吴俊峰，男，1975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历任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现任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信息部经理、党支部委员；深圳兆新商业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兆新实业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市永晟新能源有限公司监事；合肥晟日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监事；宁夏揭阳中源电力有限公司监事；攀枝花君晟新能源有限公司监事；河南协通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监事；湖州晶盛光伏科技有限公司监事；清远市兆新科技有限公司监事；肥西国胜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市兆中海智慧停车充电投资有限公司监事；广东中诚永晟新能源有限公司监事。2012年荣获中共深圳市委两新工委“优秀共产党员”荣誉称号。

吴俊峰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其通过持有深圳市前海新旺兆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1.67%的权益间接持有公司股份，该合伙企业持有公司17,922,928（占公司股份比例0.95%）股流通股。吴俊峰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吴俊峰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且（1）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情形；（3）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情形；（4）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